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Obee Holdings Limited

融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8)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之投資者，基於本集團目前所得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淨溢利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淨溢利可能大幅減少，甚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能會錄得虧損。

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由融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基於本集團目前所得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淨溢利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淨溢利可能大幅減少，甚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能會錄得虧損。

董事會相信預期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淨溢利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淨溢利可能大幅減少，甚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能會錄得虧損，影響本集團之財務表現，主要基於以下原因：

1.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五日的通函（「**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的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及授予清洗豁免的公告（「**公告**」），及如無另行定義，於通函及公告文中所有大寫術語均於與通函及公告於所給予釋義一致。

此計劃現金代價 147,000,000 港元乃用於 (i)呈請人成本、臨時清盤人成本及安排計劃成本；(ii)本公司優先債權人及有抵押債權人（如有）的申索；(iii)申索儲備資金；及其後(iv)計劃債權人的申索，已於年內全數付予臨時清盤人並且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確認為重組費用；及

2. 由於遺失部分賬冊及記錄引致就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獨立核數師報告不發表意見，董事會正考慮處理主要來自通函內所提及之 15 間除外公司的不完整賬冊及記錄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為重組費用。然而，董事會認為該重組費用為非現金支出且對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及業務和生產營運並無影響。

儘管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淨溢利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淨溢利可能大幅減少，甚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能會錄得虧損，惟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整體財務狀況仍維持穩健，董事會對本集團長期前景保持樂觀。

由於本公司尚未落實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故本公告所資料僅為本集團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最新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初步估計，且並非以任何經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之數字或資料作依據。本集團表現之進一步詳情將於本集團發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時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
融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熊劍瑞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熊劍瑞先生及易培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濤先生、丘煥法先生及崔松鶴先生。

*僅供識別